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股票名称：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东风股份

股票代码：601515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联泰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世通阳光新城第2幢7单元741-3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佳鑫泰丰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世通阳光新城第2幢7单元741-2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二〇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

声 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及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8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4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5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6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权益报告书中含义如下：

东风股份/上市公司	指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联泰投资有限公司及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佳鑫泰丰投资有限公司
恒联泰投资	指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联泰投资有限公司
泰丰投资	指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佳鑫泰丰投资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 告书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恒联泰投资

(一) 恒联泰投资基本情况

名称：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联泰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世通阳光新城第2幢7单元741-3；

法定代表人：黄炳泉；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091559174458L；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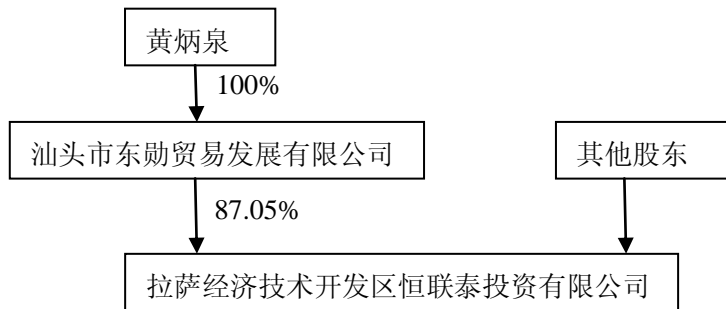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对实业、能源项目的投资（经营范围中凡涉专项规定持有效专批证件方可经营）；

经营期限：至2020年8月3日；

主要股东的姓名或名称：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恒联泰投资的股东主要为汕头市东勋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出资比例87.05%）。

股权结构图如下：



主要股东通讯地址：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世通阳光新城第2幢7单元741-3。

(二) 恒联泰投资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恒联泰投资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为黄炳泉先生，其国籍为中国，未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三) 恒联泰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恒联泰投资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一泰丰投资

（一）泰丰投资基本情况

名称：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佳鑫泰丰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世通阳光新城第 2 幢 7 单元 741-2；

法定代表人：黄炳泉；

注册资本：1,8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0915591745463；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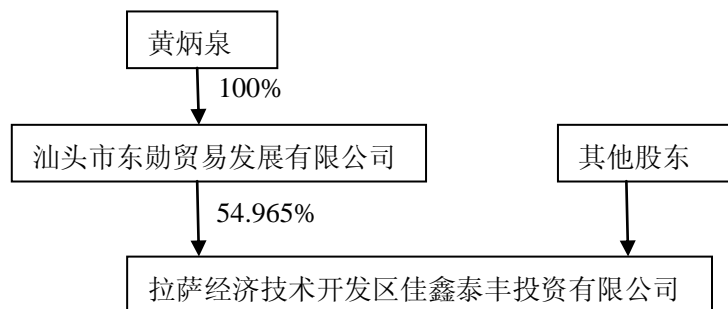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对实业、能源项目的投资（经营范围中凡涉专项规定持有效专批证件方可经营）；

经营期限：至 2020 年 8 月 3 日；

主要股东的姓名或名称：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佳鑫泰丰的股东主要为汕头市东勋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出资比例 54.965%）。

股权结构图如下：



主要股东通讯地址：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世通阳光新城第 2 幢 7 单元 741-2。

其他股东分别为公司部分董监高人员及其他自然人股东，具体情况可参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公司相关的定期报告。

（二）泰丰投资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泰丰投资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为黄炳泉先生，其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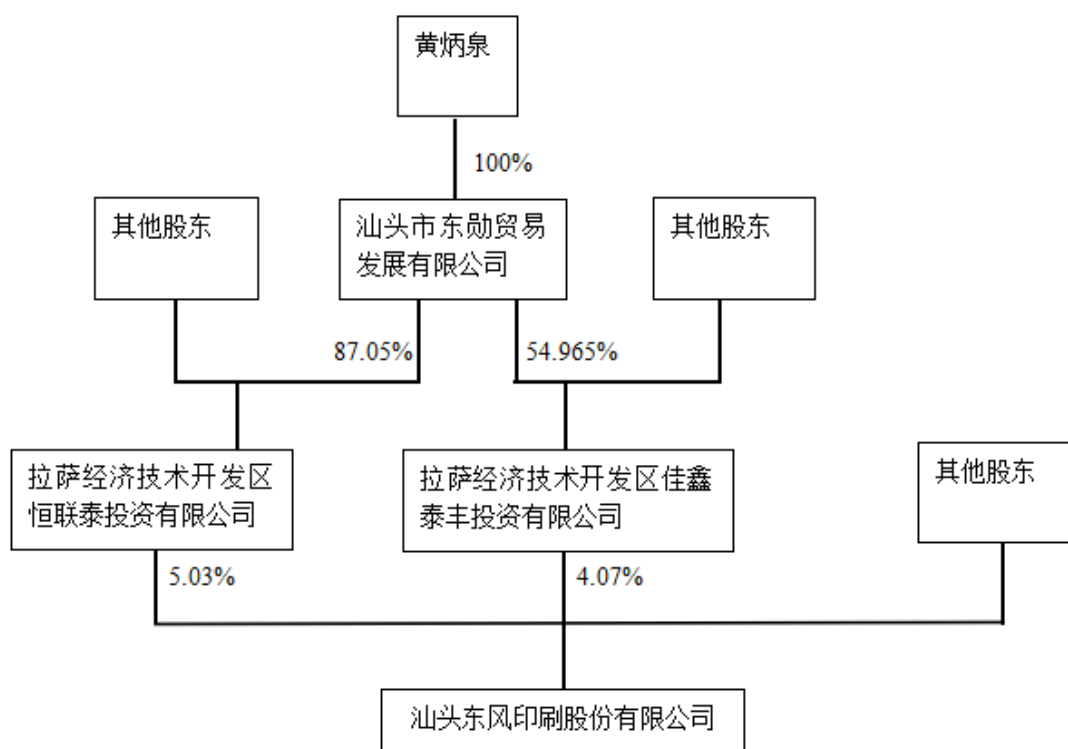
籍为中国，未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三）佳鑫泰丰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佳鑫泰丰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三、恒联泰投资与佳鑫泰丰的关联关系

恒联泰投资与佳鑫泰丰关联关系示意图：



备注：

黄炳泉先生与东风股份实际控制人之一的黄炳文先生为兄弟关系，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的黄晓鹏先生为叔侄关系。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恒联泰投资、泰丰投资基于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实施了本次股份减持及相关权益变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有意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恒联泰投资有可能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通过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减少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

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恒联泰投资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合计权益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恒联泰投资及泰丰投资合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共计55,60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5%。

恒联泰投资及泰丰投资属于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关键管理人员关系亲密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企业，与公司控股股东香港东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详情可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一恒联泰投资权益变动方式

(一) 恒联泰投资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恒联泰投资共持有东风股份有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无限售流通股55,900,000股，共计55,900,000股，占东风股份总股本的5.03%。

本次权益变动后，恒联泰投资共持有东风股份有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无限售流通股45,600,000股，共计45,600,000股，占东风股份总股本的4.10%。

(二)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恒联泰投资于2016年10月31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合计转让公司股份10,300,000股(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3%)。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股

序号	卖方	交易方式	股份数量	买方	受让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1	恒联泰投资	大宗交易	10,300,000	黄晓鹏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合计	恒联泰投资	大宗交易	10,300,000	--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一泰丰投资权益变动方式

(一) 泰丰投资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泰丰投资共持有东风股份有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无限售流通股45,300,000股，共计45,300,000股，占东风股份总股本的4.07%。

本次权益变动后，泰丰投资共持有东风股份有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无限售流通股0股，共计0股，占东风股份总股本的0%。

(二)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泰丰投资于2016年10月31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合计转让公司股份45,300,000股（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7%）。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股

序号	卖方	交易方式	股份数量	买方	受让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1	泰丰投资	大宗交易	23,499,030	黄晓鹏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2	泰丰投资	大宗交易	1,999,995	王培玉	上市公司董事、总经理
3	泰丰投资	大宗交易	1,599,996	廖志敏	上市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	泰丰投资	大宗交易	1,599,996	李治军	上市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5	泰丰投资	大宗交易	1,599,996	陆维强	上市公司监事会主席
6	泰丰投资	大宗交易	1,000,224	谢名优	上市公司技术总监
7	泰丰投资	大宗交易	1,000,224	李建新	上市公司副总经理
8	泰丰投资	大宗交易	1,000,224	苏跃进	上市公司副总经理
9	泰丰投资	大宗交易	1,000,224	周兴	上市公司副总经理
10	泰丰投资	大宗交易	1,000,224	龚立朋	上市公司副总经理
11	泰丰投资	大宗交易	699,885	黄江伟	上市公司副总经理
12	泰丰投资	大宗交易	1,599,996	王艾莉	上市公司其他管理人员
13	泰丰投资	大宗交易	1,000,224	袁贻宇	上市公司其他管理人员
14	泰丰投资	大宗交易	699,885	彭新良	上市公司其他管理人员
15	泰丰投资	大宗交易	1,100,000	罗杰夫	上市公司其他管理人员
16	泰丰投资	大宗交易	4,899,877	其他 自然人	无
合计	泰丰投资	大宗交易	45,300,000	--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或者其所控制或委托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披露的情况：

1、黄炳泉先生原在上市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已于2016年4月10日向上市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董事、副总经理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目前未在上

市公司担任任何职务。黄炳泉先生的间接持股情况及相关承诺情况可以参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内容。

2、泰丰投资为黄炳泉先生实际控制的、公司部分董监高持有股份的企业，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泰丰投资及部分董监高人员持股变动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	权益变动前 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权益变动前 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权益变动后 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权益变动后 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1	泰丰投资	直接持有 4,530 万股股份	4.07%	0	0
2	王培玉	通过泰丰投资间接持有 1,999,995 股	0.18%	直接持有 1,999,995 股	0.18%
3	廖志敏	通过泰丰投资间接持有 1,599,996 股	0.14%	直接持有 1,599,996 股	0.14%
4	李治军	通过泰丰投资间接持有 1,599,996 股	0.14%	直接持有 1,599,996 股	0.14%
5	陆维强	通过泰丰投资间接持有 1,599,996 股	0.14%	直接持有 1,599,996 股	0.14%
6	谢名优	通过泰丰投资间接持有 1,000,224 股	0.09%	直接持有 1,000,224 股	0.09%
7	李建新	通过泰丰投资间接持有 1,000,224 股	0.09%	直接持有 1,000,224 股	0.09%
8	苏跃进	通过泰丰投资间接持有 1,000,224 股	0.09%	直接持有 1,000,224 股	0.09%
9	周兴	通过泰丰投资间接持有 1,000,224 股	0.09%	直接持有 1,000,224 股	0.09%
10	龚立朋	通过泰丰投资间接持有 1,000,224 股	0.09%	直接持有 1,000,224 股	0.09%
11	黄江伟	通过泰丰投资间接持有 699,885 股	0.06%	直接持有 699,885 股	0.06%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恒联泰投资和泰丰投资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六个月内，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恒联泰投资、泰丰投资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以下备查文件置备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上市公司：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本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联泰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黄炳泉

日期：2016年10月31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佳鑫泰丰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黄炳泉

日期：2016年10月31日

（本页无正文，为《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联泰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黄炳泉

日期：2016年10月31日

（本页无正文，为《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佳鑫泰丰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黄炳泉

日期：2016年10月31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汕头市潮汕路金园工业城
股票简称	东风股份	股票代码	60151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联泰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世通阳光新城第 2 幢 7 单元 74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佳鑫泰丰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世通阳光新城第 2 幢 7 单元 741-2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p>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p>	<p>股 票 种 类：<u>无限售流通股</u></p> <p>变动前持股数量：<u>101,200,000 股</u></p> <p>变动前持股比例：<u>9.10%</u></p>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股 票 种 类：<u>无限售流通股</u></p> <p>变 动 数 量：<u>55,600,000 股</u></p> <p>变 动 比 例：<u>5%</u></p> <p>股 票 种 类：<u>无限售流通股</u></p> <p>变动后持股数量：<u>45,600,000 股</u></p> <p>变动后持股比例：<u>4.10%</u></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p>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p>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_____ (如是, 请注明具体情况)</p>
<p>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p>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是否已得到批准</p>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本页无正文，为《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联泰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黄炳泉

日期：2016年10月31日

（本页无正文，为《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佳鑫泰丰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黄炳泉

日期：2016年10月31日